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MAKER FOOTWEAR HOLDINGS LIMITED

信星鞋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170)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變幅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收益	872,571	803,543	+8.6%
毛利	131,475	168,149	-21.8%
毛利率	15.1%	20.9%	-5.8個百分點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42,147	65,385	-35.5%
純利率	4.8%	8.1%	-3.3個百分點
	(港仙)	(港仙)	
每股基本盈利	6.25	10.07	-37.9%
擬派每股中期股息	3.0	3.0	-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信星鞋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零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及下文所載之有關說明附註。該等簡明綜合業績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2	872,571	803,543
銷售成本		<u>(741,096)</u>	<u>(635,394)</u>
毛利		131,475	168,149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8,588	8,486
分銷及銷售開支		(30,084)	(33,649)
行政開支		(61,808)	(57,797)
融資成本	3	<u>(5)</u>	<u>(4)</u>
除稅前溢利	4	48,166	85,185
所得稅開支	5	<u>(6,019)</u>	<u>(19,800)</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u>42,147</u></u>	<u><u>65,385</u></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7		
— 基本 (港仙)		<u><u>6.25</u></u>	<u><u>10.07</u></u>
— 攤薄 (港仙)		<u><u>6.17</u></u>	<u><u>9.87</u></u>

股息之詳情披露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內。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溢利		42,147	65,385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			
公平值變動		(347)	243
		<u>(347)</u>	<u>243</u>
資產重估儲備：			
重估樓宇收益	9	15,608	10,284
所得稅影響		(3,902)	(2,571)
		<u>11,706</u>	<u>7,713</u>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之匯兌差額		<u>3,456</u>	<u>1,597</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u>14,815</u>	<u>9,553</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之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u>56,962</u></u>	<u><u>74,938</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於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345,236	353,44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60,503	60,407
投資物業	9	61,115	33,256
已付按金		4,298	4,309
會所會籍投資		964	968
可供出售投資		1,795	2,143
		<u>473,911</u>	<u>454,527</u>
流動資產			
存貨		194,628	172,633
應收賬項及票據	10	193,318	157,73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		11,565	12,030
衍生金融工具	11	1,543	2,698
可收回稅項		111	111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529,168	530,190
		<u>930,333</u>	<u>875,401</u>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票據	12	170,380	117,634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項		104,310	107,671
應付稅項		154,597	150,662
衍生金融工具	11	1,120	312
		<u>430,407</u>	<u>376,279</u>
流動負債總額		<u>430,407</u>	<u>376,279</u>
流動資產淨值		<u>499,926</u>	<u>499,122</u>

	於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973,837</u>	<u>953,649</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u>7,879</u>	<u>4,098</u>
資產淨值	<u>965,958</u>	<u>949,551</u>
權益		
已發行股本	67,731	66,841
儲備	<u>898,227</u>	<u>882,710</u>
權益總額	<u>965,958</u>	<u>949,551</u>

附註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一併閱讀。

除採納下文所披露之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而對本集團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多項新增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此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貫徹一致。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於本集團在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首次採納者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比較披露資料的有限豁免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的修訂 預付最低資金要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註銷金融負債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	修訂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對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而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應用之會計政策亦無任何重大變動。

2. 分類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按業務活動劃分其業務單位，並有以下兩個可報告之營運分類：

- (a) 生產及銷售鞋類產品；及
- (b) 零售及批發業務。

管理層個別監控本集團營運分類之業績，以便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定。評估分類表現乃根據可報告分類之溢利／(虧損) (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 之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 乃貫徹本集團除稅前之溢利／(虧損) 計量，惟利息收入、融資成本及其他未分配收入及未分配開支除外。

分類資產不包括未分配資產，因該等資產乃以集團基準管理。

分類負債不包括未分配負債，因該等負債乃以集團基準管理。

分類間之銷售及轉讓乃參考向第三者銷售時之售價按當時之市價進行交易。

下表呈列回顧期內本集團營運分類之收益、溢利／(虧損) 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資料：

本集團

	生產及銷售鞋類產品		零售及批發業務		綜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857,194	788,676	15,377	14,867	872,571	803,543
分類間銷售	4,474	5,878	-	-	4,474	5,878
總計	<u>861,668</u>	<u>794,554</u>	<u>15,377</u>	<u>14,867</u>	<u>877,045</u>	<u>809,421</u>
分類間銷售對銷					(4,474)	(5,878)
總計					<u>872,571</u>	<u>803,543</u>
分類業績	<u>54,010</u>	<u>103,590</u>	<u>(10,325)</u>	<u>(18,263)</u>	<u>43,685</u>	<u>85,327</u>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淨額					936	279
利息收入					5,096	2,890
未分配開支					(1,546)	(3,307)
融資成本					(5)	(4)
除稅前溢利					48,166	85,185
所得稅開支					(6,019)	(19,80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期內溢利					<u>42,147</u>	<u>65,385</u>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分類資產	837,668	763,185	24,831	22,533	862,499	785,718
未分配資產					<u>541,745</u>	<u>544,210</u>
資產總額					<u><u>1,404,244</u></u>	<u><u>1,329,928</u></u>
分類負債	267,796	213,643	4,153	4,549	271,949	218,192
未分配負債					<u>166,337</u>	<u>162,185</u>
負債總額					<u><u>438,286</u></u>	<u><u>380,377</u></u>

3.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u>5</u>	<u>4</u>

4.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 以下項目：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銷售存貨成本	479,319	430,870
折舊	21,822	21,744
攤銷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871	843
會所會籍攤銷	10	10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收益	(385)	(3,106)
銀行利息收入	(3,896)	(2,550)
應收賬項之利息收入	(1,199)	(340)
股息收入	(22)	(7)
淨租金收入	<u>(1,410)</u>	<u>(761)</u>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564	1,170
其他地區	<u>5,455</u>	<u>18,630</u>
稅項支出	<u><u>6,019</u></u>	<u><u>19,800</u></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於香港獲得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一零年：16.5%) 稅率撥備。其他地區有關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當時之稅率計算。

6. 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已付股息		
就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 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7.0港仙 (二零一零年： 就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 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7.0港仙)	<u><u>47,493</u></u>	<u><u>45,732</u></u>
擬派中期股息		
中期－每股普通股3.0港仙 (二零一零年：3.0港仙)	<u><u>20,288</u></u>	<u><u>19,919</u></u>

該中期股息乃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後宣派，故並無作為負債計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中期股息將派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名列於股東名冊之股東。

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目的之盈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未經審核溢利)	<u>42,147</u>	<u>65,385</u>
	千股	千股
普通股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為目的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74,372	649,444
攤薄購股權之影響	<u>8,341</u>	<u>13,136</u>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為目的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682,713</u>	<u>662,580</u>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以約20,58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約9,776,000港元)之成本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期內，本集團出售賬面淨值約為49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約769,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9. 投資物業

期內，本集團一項自用物業已重新分類為投資物業，賬面值約為12,251,000港元及27,859,000港元之公平值乃經參考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嘉漫(香港)有限公司按公開市場及現行用途基準進行之估值得出。因此，產生約15,608,000港元之資產重估儲備。

10. 應收賬項及票據

本集團之應收賬項及票據主要跟少數知名及有信譽之客戶有關。給予客戶之付款條款主要為信貸方式。除與本集團關係良好之若干客戶可於發出發票180日內還款外，一般客戶之還款期為90日。本集團厲行嚴格控制未收回之應收賬項，以減低信貸風險，包括若干以信貸保險作出保證之應收賬項。逾期未付款項由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核。應收賬項不計息，惟一位客戶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欠付之餘額約41,115,000港元按0.5厘之息率計息，而指定計息期間為60日（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72,995,000港元及2,756,000港元，分別按0.5厘及1厘之息率計息，而指定計息期間分別為60日及90日）。

以貨物交付日期為基準，應收賬項及票據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90日以內	181,988	154,816
91至180日	11,014	2,923
181至365日	316	—
	<u>193,318</u>	<u>157,739</u>

11. 衍生金融工具

	於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遠期外幣合約	<u>1,543</u>	<u>1,120</u>	<u>2,698</u>	<u>312</u>

遠期外幣合約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同。上述涉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乃與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之具信譽銀行進行。

本集團已訂立多項遠期貨幣合約管理其未能符合以對沖會計法處理之外匯風險。非對沖貨幣衍生工具之公平值收益淨額約為38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約3,106,000港元），已計入期內之收益表中（附註4）。

12. 應付賬項及票據

以收訖貨物日期為基準，應付賬項及票據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90日以內	155,099	109,248
91至180日	11,202	6,105
181至365日	3,243	1,617
1年以上	836	664
	<u>170,380</u>	<u>117,634</u>

應付賬項為不計息，且一般須於90日內清付。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業績

董事會欣然報告，本集團在目前全球經濟衰退之情況下展現了強勁的應對能力。儘管不穩定之經濟環境對美國及歐元區內之消費動力造成嚴重影響，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卻增長約8.6%至約873,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約804,000,000港元）。營業額增長反映業務量約8.8%的提升及相對穩定之平均售價（「平均售價」）。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下降約35.5%至約42,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約65,000,000港元），主要由於提高最低工資及人民幣持續升值所引致。在材料價格逐步上漲之際，本集團透過其精實生產系統有效地控制過度使用情況，將材料成本維持於穩定水平。

期內，就所出售鞋履雙數而言，業務量增長約8.8%至約8,100,000雙。較去年同期，平均售價大致穩定。

期內每股盈利較去年同期減少約37.9%至約6.25港仙（二零一零年：約10.07港仙）。由於預期製造分類之現金流量持續強勁，本集團將維持與股東分享成果之股息政策。董事會欣然宣派中期股息3.0港仙（二零一零年：3.0港仙）。

業務策略

為推動本集團之核心研發實力，本集團一直努力不懈並致力投放資源以維持及提升其以客為本之研發中心，從而繼續擴展及加強其產品組合，在全球建立知名客戶基礎，並開拓與潛在新客戶之業務關係。

因此，本集團可以優質便服鞋作為主要部份，以維持高端之產品組合。本集團在進一步擴展其產品組合至其他系列的同時，將繼續提升其優質便服鞋之生產能力及效率。

為應付瞬息萬變之市場情況，本集團將不斷提升其研發中心，以加快產品開發的反應時間並促進更靈活之產品轉換。各中心乃為迎合客戶對恆常多元化產品之要求而特別設立。

就本集團將其生產基地擴展至不同地域而言，本集團旨在將任何貨幣波動對單一地區所造成之影響減至最少。此外，本集團現正調整其產品組合，以致不同設施之生產能力及效率得以提升至最高。本集團之跨國生產基地已經由中國廣東及江西省擴展至越南及柬埔寨，以應付歐美及其他國家客戶之各類需求。

本集團實行為高檔品牌用戶提供具競爭力之度身訂造一站式服務策略，並推出種類廣泛之鞋履產品。此舉不但使本集團一直深受客戶擁戴，更舒緩本集團整體的純利壓力。

經營表現

為應付美國及歐元區國家變化萬千之市場氣氛，本集團已透過轉換產品組合調整其地域分佈之比重。因此，於上半年銷往美國之銷售額佔總營業額約45.4%，去年同期約65.1%；而輸往歐元區之銷售額已攀升至約36.7%，去年同期約28.6%。

本集團透過靈活調整產品組合，能管理市場風險並把握短期市場上揚之優勢。鑒於對組合作出之調整，上半年歐元區客戶之高利潤產品銷售額明顯增加。

本集團在維持短期產品組合之靈活性以應付市場變化的同時，已致力保持其於優質鞋履範疇之核心能力及領導地位。於上半年間，嬰兒及小童鞋品屬本集團生產之最大類別，佔總營業額約44.3%。期內，優質便服鞋履產品及豪邁型戶外鞋履產品分別貢獻本集團營業額約38.3%及17.4%。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促進生產效能及控制成本，但在中國現行因勞工、材料及運輸成本急劇上漲而造成不利的生產環境下，本集團之利潤率將繼續受壓。這已對各項成本造成不同程度之影響。

材料成本較去年同期輕微上升，乃由於開發新產品類別導致樣品生產增加以及材料價格輕微上漲所致。薪資上升是由於中國廣東省之最低工資已自二零一一年三月起獲上調約19.7%及人民幣升值所致。於中國江西及柬埔寨正在設立新生產線之過渡期內，開發新產品亦產生了外包費用。

然而，實施精實生產系統透過縮短各種生產程序之生產期以提升生產效率，從而一直對本集團盈利作出積極之貢獻。

隨著*Mocca*零售業務削減規模以重新調配資源，開發極具潛力成為本集團未來收入來源之*Fiona's Prince*品牌的兒童系列，銷售開支已略微減少。該等銷售開支主要包括用以維持香港及中國零售業務之租金、廣告及薪酬開支。

生產及銷售鞋類產品

本集團擁有穩固的跨國生產基地，以支持其生產業務。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營運合共38條生產線，其中14條位於越南及柬埔寨，而位於中國的中山、珠海及江西省則分別有11條、8條及5條生產線。期末，該等設施之年產能總額約20,000,000雙鞋。

本集團對未來訂單數量充滿信心，故於中國江西及柬埔寨之拓展計劃已如期動工。預期本年度當新生產線投入運作時，柬埔寨廠房將會合共擁有7條生產線。本年度，江西廠房將會擁有7條生產線。當合共44條新生產線全部投入運作時，本集團之年產能將會增加至約25,000,000雙鞋。本集團將會繼續保持其生產基地之多樣化。

儘管市場充斥著不明朗因素，本集團之訂單仍能在平均售價受壓之情況下有所增長。本集團透過充分利用其於研發方面之領先優勢，維持包括各種優質產品之組合。本集團具備強勁之產品開發能力，有助客戶創造及調整產品供應種類以應付不斷改變之市場需求。

越南廠房內之研發中心在促進歐元區市場帶來新產品訂單方面發揮了重要作用。經過不斷研發，本集團終為特定客戶創造新的高檔優質白鞋系列。

於上半年度，本集團之主要客戶包括*Clarks*, *Skechers*, *Stride Rite*, *Timberland*及*Rockport*，共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83.9%（二零一零年：約94.5%）。本集團積極投入來自其現有及潛在客戶之新業務開發。

期內，在人民幣升值約5.6%及中國廣東省最低工資提高約19.7%之下，導致勞動成本增加。整體利潤亦受材料成本輕微上漲所影響，儘管實施精實生產系統及採取嚴格成本控制措施，但只能抵銷部份影響。另一方面，由於江西及柬埔寨正進行擴建工程，故研發新鞋履產品產生了外包費用。該等因素導致整體毛利率下降約5.8個百分點。

本集團將繼續物色潛在策略合作夥伴關係之機遇，以為其現有業務帶來額外價值及協同效益。

零售及批發業務

為配合本集團長期多樣化之目標，主要從事*Fiona's Prince*品牌的時尚兒童鞋履以及*Mocca*品牌的女裝鞋、皮包及配飾銷售之零售及批發業務單位，將繼續推出其業務計劃。

期內，零售分類之營業額增加約3.4%至約15,377,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約14,867,000港元）。儘管此業務分類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約10,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虧損約18,000,000港元），但該分類之毛利率已有改善。該虧損主要由於香港租金開支高企所致。本集團對其於日後產生收益及回報之前景充滿信心。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Fiona's Prince*品牌於香港及澳門共有5間店舖並在中國設有17個銷售點。零售單位成功於二零一零年打入中國零售市場，並於北京、上海等一線城市站穩陣腳。

未來計劃及展望

展望下半年度（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機遇與挑戰並存。

儘管國際經濟形勢撲朔迷離，不斷攀升的通貨膨脹指數為經濟發展增添不確定性，然而在經濟加速結構性調整的驅動下，中國人均收入持續增長，強勁推動內需。面對國內外市場的變化和挑戰，中國中央政府積極實施「十二五規劃」，加強和完善宏觀經濟調控方針，集中力量減少全球金融危機帶來的衝擊。與此同時，積極加速城市化發展，刺激國內消費的需求，從而實現穩定的社會經濟增長。

本集團作為鞋類行業的市場領導者之一，對當前形勢持樂觀謹慎的態度，面對社會環境變化，堅持實施可持續發展策略。

生產及銷售鞋類產品

本集團將繼續發揮多品牌策略的競爭優勢，深入發掘製造和銷售鞋類的可持續增長潛力。

於下半年，預期鞋類產品的訂單需求將持續強勁，而目前本集團已接訂單已經接近產能的頂點。

於下半年及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保持本集團的利潤和增長。

人民幣升值和通脹將是本集團於下半年將面臨的潛在挑戰。本集團將會繼續密切注視美國經濟復蘇步伐放緩及歐元區債務危機對本集團經營所造成的影響。

展望未來，本集團可能考慮進行小型收購，進一步提高本集團的製造成本效益，滿足未來發展需求。多國化生產基地的落成，將生產營運分佈在四個專業化生產基地，體現長遠發展視野：珠海將成為本集團總部；中山設為研發中心及高端生產基地；中國內陸主要生產中檔鞋類；東南亞專注於輸往歐元區及大眾市場的產品。

通過這些措施，本集團相信於未來本集團有能力改善經營、控制勞動成本及保障穩定的勞動力供應。

鑒於下半年工資和輸入通脹依然高企，本集團將繼續完善本集團現有位於中國珠海、中山及越南的生產營運，並將更多耗時的工序轉移至中國上游的內陸之江西生產基地及柬埔寨，因這些地方的生產成本較低。

本集團致力於進一步擴大本集團的研發能力，質量、工藝及產品價值，以及保持本集團在價值鏈上的高端位置。憑藉本集團位於中山和越南的研發中心，本集團將持續開發創新及獨特的產品，滿足客戶各類不同需求，亦豐富自己經營的零售品牌。

零售及批發業務

由於中國消費者對高檔兒童鞋類的需求持續增長，於下半年，中國市場仍然是本集團零售業務實施擴張的焦點。

本集團計劃全年維持26間店鋪經營*Fiona's Prince*品牌，並通過進一步擴展店鋪數量實現收益增長，提高同店銷售額及增加店鋪來提高整體綜合收入。

零售單位成功於二零一零年打入中國零售市場，並於北京、上海等一線城市站穩陣腳。本集團將繼續憑藉其利基型品牌建立策略，把握中國二線城市的巨大增長潛力。於瀋陽、大連、天津、蘇州、常州、合肥、寧波和南京開設新店鋪的計劃正在商討中，其目標為二零一二年底之前設立50多間店鋪。

零售單位的經營方式是通過與尋找商機的特許經營者合作。另外，本集團亦打算推出更多多樣化的產品組合，進一步提高產品的高檔形象。

年初實施的零售業務重組現已取得成效，經營成本顯著減少。本集團將繼續實施嚴格的經營成本控制，調整及精簡產品種類，提高來自零售業務的收入貢獻。

展望未來，本集團的零售業務將在本集團整體發展中發揮越來越重要的作用。

總結

本集團將堅持穩健管理和謹慎的投資以實現業務及財務目標。

本集團對中國市場依然保持樂觀態度，積極按照計劃逐步實現零售業務目標。覆蓋面的增加使業務能夠透過規模和品牌經營，實現盈利和可持續增長。

本集團同樣對製造業務的持續發展抱有樂觀態度。製造業務將專注於高檔產品，將帶來強大的競爭優勢。本集團相信，引進新的優質白鞋生產線將為該分類注入新的動力。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及其往來銀行提供之銀行信貸為其業務提供資金。

審慎理財及選擇性投資，令本集團之財政狀況維持穩健。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約529,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30,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獲得多間銀行之銀行信貸總額度約為127,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96,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已動用約7,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000,000港元）之銀行信貸。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流動比率約2.16（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33），此乃按流動資產約930,000,000港元及流動負債約430,000,000港元之基準計算，而速動比率則約1.71（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87）。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計息銀行借貸。

本集團將繼續維持保守之流動現金管理，以鞏固現金狀況。經考慮本集團於未來兩至三年包括在柬埔寨及中國進行之主要擴充計劃，董事們認為本集團具備充足之流動資金以應付其目前及日後營運及拓展之營運資金需求。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大部分之資產與負債及收益與開支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美元」）計值。採用保守方法管理外匯風險乃本集團之政策。

然而，本集團將繼續監控其外匯風險及市場狀況，以確定是否需要採取對沖措施。本集團一般以內部資源及香港銀行所提供之銀行融資作為營運所需資金。借貸利率按港元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或新加坡銀行同業拆息率釐定。

本集團之財務政策旨在減輕本集團環球業務所帶來之外幣匯率波動之影響，以及將本集團之財務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採用一項更為審慎之措施，審慎運用衍生工具（主要為遠期外幣合約（如適用）僅作風險管理之用）以作對沖交易及管理本集團應收賬項及應付賬項之用。

本集團面臨之外匯風險主要來自其中國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淨額及營運資金淨額之換算。本集團管理層將積極透過自然對沖、遠期合約及期權方式（倘必要）對沖外匯風險。貨幣風險集中由本集團之香港總部管理。

股本架構

股東權益由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950,0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約966,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計息銀行借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因而佔股東權益比例為零%（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零%）。

中期股息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董事會議決就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0港仙，因而須提撥約20,288,000港元。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六日或之前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在此期間概不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確定享有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及註銷2,804,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總代價（不包括交易成本）約3,876,000港元。期內，董事會根據股東賦予之購回授權購回本公司股份，旨在藉此提高本公司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而使股東整體獲益。

於本期間股份購回之詳情如下：

年／月	購回之 股份數目	每股 最高價 港元	每股 最低價 港元	代價總額（不 包括交易成本）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七月	882,000	1.54	1.48	1,331
二零一一年八月	714,000	1.40	1.26	946
二零一一年九月	1,208,000	1.42	1.18	1,599
總計	<u>2,804,000</u>			<u>3,876</u>

購回股份時已付之溢價約3,596,000港元已自股份溢價賬扣除。本公司亦已將相等於註銷股份面值之金額自本公司保留溢利轉撥至股本贖回儲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期間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包括其於香港、台灣、中國、越南及柬埔寨之附屬公司）合共員工總數約15,000人（二零一零年：約14,000人）。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主要根據現時之市場薪酬水平，以及各公司及員工個別之表現為基準釐訂。本集團亦可根據本集團批准之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授出購股權。

企業管治

董事概不知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未有或未曾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惟下文所載之條文A.2.1之偏離行為除外。

守則條文A.2.1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不得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之職責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未有區分，由陳敏雄先生同時兼任。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士分擔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有助本公司更有效發展長遠業務策略及執行業務計劃。董事會認為，董事會由經驗豐富人士組成，其中絕大部份為非執行董事，將能夠有效確保董事會維持權力平衡。董事會於必要時仍會考慮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分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流程及內部監控系統。

期內，委員會已會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討論本集團之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項。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認為該等業績之編製方式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遵守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在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於聯交所之網站公佈中期報告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規定之全部資料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於聯交所及本公司之網站公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陳敏雄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五位執行董事陳敏雄先生、黃秀端女士、柯民佑先生、李鋼先生及黃禧超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周永健先生及陳浩文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譚競正先生、戎子江先生及陳美寶女士。

* 僅供識別